

共青团扬州大学数学科学学院 委员会文件



关于开展共青团扬州大学数学科学学院“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通知

各班级团支部：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共青团中央关于在全团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通知》和共青团江苏省委《关于在全省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通知》精神，结合我院共青团工作实际，现就全院共青团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

二、参加对象

全院各级团组织、全院团员青年

三、目标任务

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紧密结合共青团工作和团员青年实际，坚持团员自学和支部组织学习相结合，坚持理论学习和实践教育相结合，教育引导我院团员青年了解党的光辉历史、感悟党的初心使命、领会党的创新理论、体认党的精神谱系、传承党的红色基因，更加自觉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忘跟党初心、牢记青春使命，奋力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形成新格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贡献青春力量。

四、主要安排

学习教育贯穿2021年全年，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并结合学校工作实际，重点抓好“四个专题”和“三个品牌”。

（一）抓好“四个专题”

1. 专题学习教育

（1）开展个人自学。全院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简史》《新中国极简史》等参考书目，积极关注并利用共青团中央、党史学习教育、江苏共青团、扬州大学团委等微信公众号相关学习平台，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一起学党史”系列网上主题团课、“我是党史领学人”党史学习教育活动，观看

优秀党史主题影视作品，把个人自学贯穿始终。全体团干部要积极参加学习教育，模范完成各项学习任务，为团员青年作出表率。

(2) 支部组织学习。基层团支部要结合实际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依托支部大会、“信仰公开课”、团课和“青春向党 奋斗强国”主题团日活动等，围绕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等专题，开展不少于4次党史学习会，发挥好组织化学习优势。

(3) 参与网上互动学习。充分利用团中央推出的党史学习打卡小程序、党史学习网上竞答模块等互动学习平台，广大团员青年要积极参与党史学习网上打卡、答题对战等活动，以更具参与感、互动性的学习形式深化对党史内容的了解掌握。

2. 专题组织生活

(1) 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全体团员以支部为单位集中开展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团员青年一以贯之的要求和希望，思考新时代的奋斗方向；对照先进党员事迹，思考担负的职责使命；对照团员先进性评价标准，查找自身不足，明确改进方向。按照要求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员先进性评价。

(2) 集中开展入团仪式。“五四”期间，各二级团组织要按照入团仪式规定，组织新发展团员参加入团仪式，组织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邀请英雄模范、优秀党员和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等分享奉献故事、交流成长体会、感悟跟党初心，教育

引导团员看齐榜样、学习先进、跟党走。

3.专题实践活动

(1) 开展“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团干部要结合实际、立足本职，开展服务青年主题实践活动，深化密切联系青年机制，帮助青年解决急难愁盼的事，力所能及为身边青年办一件看得见、摸得着的实事。

(2) 开展系列实践教育活动。抓住重要时间节点，结合各单位实际情况，广泛开展讲述党的故事、缅怀革命先烈、寻访红色地标、寻访英雄模范等系列实践活动。要围绕党史重要事件、活动和重要遗址、旧址等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实践教育活动。结合庆祝建党百年主题，统筹开展“三下乡”“返家乡”、团员向社区（村）报到等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

(3) 开展形式多样的青春建功活动。组织引导团员立足专业优势创新创效创优，发挥青年突击队、青年志愿者等品牌项目功能，继续将社会实践工作与“第二课堂”成绩单、“挑战杯”备赛、菁英训练营、就业见习等工作项目深度结合，围绕党和国家重大战略、结合学校特色、针对学生需求，组织开展“红色教育”“乡村振兴”“城市治理”“社会服务”“生态环保”“区域合作”等精品实践项目，教育引导团员组织化、常态化参与青春建功，提升服务大局贡献度。通过学生会组织及社团，广泛发动所联系的青年开展党史学习。制作、推出形式丰富的党史学习主题宣传文化产品，带动广大青年了解党的光辉历史，增进对党的感情和信赖。

(二) 推进“三个品牌”

1.开展“菁扬”系列“信仰公开课”思政教育技能大比武——建强为党育人思政队伍。以“菁扬”系列“信仰公开课”为载体，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题，开展团干部专项赛、团支部书记专项赛，比赛设置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主题宣讲、党史专项学习测试、思政工作专题策划、思政作品专题创作等模块，评选一批优秀团支部书记参加全省基层团支部书记素质能力大赛；打造一批“菁扬”系列“信仰公开课”校级示范课，积极申报省级“信仰公开课”示范课，引领全院团员青年“学党史、启新程、共奋进”，引导全院团干部强化政治理论学习、提升政治理论修养、提升思政育人工作本领。

2.打造“青年讲师团”——做好党的先进理论青年化阐释。依托新思想青智库，扩容讲师团，从校院两级团组织团员青年典型、学生组织学生骨干中，遴选更多优秀青年代表成为讲师团成员，打造“80 90 00后”理论宣讲“轻骑兵”，从小切口入手、小事例破题，以喜闻乐见的形式宣讲，说青言青语，讲“四史”故事，青年化阐释党的先进理论和新思想。组建的“青年讲师团”在“七一”前，至少开展1场以“百年党史青春说”为主题的宣讲，打造一堂面向团员青年和青年党员的爱国主义“思政课”。请各班级团组织积极推荐政治素质高、理论素养好、讲授水平高的优秀主讲人，院里会择优推荐1-2名到学校里，于4月15日前将《扬州大学数学科学学院“信仰公开课”青年讲师团主讲人推荐名单》（见附件1）报送至院团委邮箱。

3.开展“青春向党 奋斗强国”主题团日活动——唱响中国共产党好的主旋律。各团支部要按照具体通知要求，组织团员

青年集中开展“青春向党 奋斗强国”主题团日活动，到纪念馆、烈士陵园、革命遗址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讲述党的故事、缅怀革命先烈、寻访红色地标、寻访英雄模范等实践活动。学校将从中评选出“十佳主题团日活动”，进行表彰及奖励。

五、工作要求

1.坚持正确导向。要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一次政治淬炼，坚持马克思主义历史观，牢牢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和主线、主流和本质，严格以中央精神、权威口径为依据，突出成就教育，突出知史励今，旗帜鲜明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坚决抵制歪曲和丑化党的历史的错误倾向。

2.加强组织领导。各班级团组织要加强对面向团员青年的学习教育的统一领导，做好组织动员、过程督导和支持保障，帮助支部把好方向、解决问题，确保有关部署落实落地。各团支部要发挥基本单元的作用，纳入“三会两制一课”，组织全体团员认真参加学习教育，防止出现学习中的形式主义。学习教育开展情况纳入2021年学院共青团工作考核。

3.做好宣传报道。要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统领全年共青团宣传思想工作的主题，组织认真做好宣传工作，充分展示学习教育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的重大意义，充分展示广大团员青年学习党史、坚定信念、紧跟党走的学习成效，营造浓厚氛围。加强团属新媒体平台运维管理，规范学习内容发布程序，提升网络思想引领水平。

附件：1.扬州大学数学科学学院“信仰公开课”青年讲师团
主讲人推荐名单

2.共青团员学习指引

共青团扬州大学数学科学学院委员会

2021年4月2日

附件1

扬州大学数学科学学院“信仰公开课”青年讲师团主讲人推荐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院	年级	单位、职务	拟宣讲主题	电话	主讲人简介 (200字以内)
1	张明	男	**学院	2018级	**班级**专业学生, 校学生会主席	青春与历史对话	18000000000	

备注：本表请按照推荐顺序填写，于2021年4月15日前报送至shuxuetw@126.com邮箱。

附件2

共青团员学习指引

广大团员参加党史学习教育，要自觉向党员标准看齐，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尽量多学、学懂中央提出的学习内容，进一步提高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1.大学生团员

学习目标：理解党百年奋斗的光辉历程，明白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从党的非凡历程中感悟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力量和实践力量，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增强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信念，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坚持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立志把个人梦想融入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实践。

参考书目：《中国共产党简史》《新中国极简史》

2.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团员

学习目标：理解党始终不渝为人民的初心宗旨，深刻认识红色政权来之不易、新中国来之不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来之不易，传承好彰显党的性质宗旨和政治品格的精神谱系，领会党推进革命、建设、改革的宝贵经验，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参考书目：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国共产党简史》

抄送：校党委、团省委。

共青团扬州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2日印发